

社會科學本土化 之反思與前瞻

慶祝葉啓政教授榮退論文集

鄒川雄、蘇峰山◎編

社會科學本土化 之反思與前瞻

慶祝葉啟政教授榮退論文集

葉啟政教授是國內知名的社會學者，也是台灣長期推動社會科學本土化最有卓越貢獻的學者之一。放眼望去，我們這些關心本土化的青壯輩社會學者，幾乎每個人均或多或少受到葉老師本土化思想的啟發（或者更準確的說法，受到他某種治學態度或精神人格的感召）。去年適逢葉老師從台大社會系退休滿一週年，因此我們將第四屆社會科學理論與本土化研討會定名為「葉啟政教授本土化研究之反思與前瞻學術研討會」，以討論葉老師的本土化思想為主題。本論文集正是在這次學術研討會相關論文基礎上，由作者針對會議討論加以修改後集結成書，除了彰顯葉啟政教授對社會本土化研究的貢獻外，更希望能在此一基礎之上，累積未來學術研究的基礎。

ISBN 978-957-8210-84-4



00350



9 789578 210844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社會科學本土化之反思與前瞻：慶祝葉啟政教授榮退
論文集/ 鄒川雄， 蘇峰山編。

--初版. -- 嘉義縣大林鎮：南華大學教社所，

2009.04

面； 公分. -- (教育與社會叢書；16)

ISBN 978-957-8210-84-4(平裝)

1. 社會科學 2. 本土化 3. 文集

507

98004006

教育與社會叢書 16

社會科學本土化之反思與前瞻：慶祝葉啟政教授榮退論文集

2009 年 4 月初版

編 者：鄒川雄、蘇峰山

發行人：蘇峰山

出版者：南華大學教育社會學研究所

地址：嘉義縣大林鎮中坑里中坑 32 號

電話：(05)272-1001 轉 2311

傳真：(05)2427150

網址：<http://www.nhu.edu.tw/~edusoc/>

總經銷：高雄復文圖書出版社

地址：802 高雄市苓雅區五福一路 57 號 2 樓之 2

電話：(07)2236780

傳真：(07)2264697

郵購：郵政劃撥帳號 41299514

定價：350 元

ISBN：978-957-8210-84-4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本書如有破損、缺頁或倒裝，請寄回更換。

編者序

自社會學在海峽兩岸建制以來，其理論視野、觀點及方法，就一直以西方社會學觀點為宗師，其間雖然也有一些出自本土華人觀點的理論（如費孝通的鄉土中國），但並未發生極大的影響力。證諸學界的發展，不僅僅社會學，幾乎整個社會科學界，甚至整個學術界均壟罩在西方現代性的視野之下而無所遁逃，這也許是百年來第三世界的學術工作者所必定面臨的處境。

一個不爭的事實是，百年來的西化歷程，已把我們這些「土著」華人，蛻變為「現代」華人。這種蛻變已使我們看起來是個十足的「現代人」。然而假若深層去反思，我們卻能看見，在許多層面上，我們仍然展現出傳統華人的許多特色（儘管不見得以傳統的方式呈現）。換言之，我們仍是「土著」，一個「現代土著」。這個現代土著，正是我們推動社會科學本土化的基本立足點。在這個體認下，南華社會所與教社所已舉辦了四屆的「本土化」學術研討會。期望透過學術討論、交流與互動，能對於社會科學本土化的議題有更深入地體認。

葉啟政教授是國內知名的社會學者，也是台灣長期推動社會科學本土化最有卓越貢獻的學者之一。放眼望去，我們這些關心本土化的青壯輩社會學者，幾乎每個人或多或少受到葉老師本土化思想的啟發（或者更準確的說法，受到他某種治學態度或精神人格的感召）。去年適逢葉老師從台大社會系退休滿一週年，因此我們將第四屆社會科學理論與本土化研討會定名為「**葉啟政教授本土化研究之反思與前瞻學術研討會**」，以討論葉老師的本土化思想為主題。本論文集正是在這次學術研討會相關論文基礎上，由作者針對會議討論加以修改後集結成書，除了彰顯葉啟政教授對社會本土化研究的貢獻外，更希望能在此一基礎之上，

回想十幾二十年
老師上課的情景，他

台大法學院聆聽葉
土化用情之專，以

及對後輩的殷殷期許，均令我們深深感動。再看看今日的葉老師，他仍孜孜不倦地振筆疾書，一篇篇文章、一本本書付梓出版，這著實令我們這些仍深陷在學術競逐與評鑑中的後生晚輩，感到汗顏。古人云：「哲人日以遠，典型在夙昔」，然而今日卻是「哲人雖老，卻老當益壯」，且「典型益發明顯」，令人讚嘆不已。儘管如此，葉老師卻仍謙稱自己是社會學界的「過河卒子」。事實上，他對於今日學界的典範意義，已不再只是學術理論層面，而是一種治學的「精神態度」，一種平淡卻深厚的「生活修養」。葉老師近年來所暢談的「修養社會學」，已將他的學術與他的人格均鎔鑄在一個美學的境界中。也許這正是韋伯所謂「學術作為一種志業」的「東方典型」吧！

本論文集共分四個部份：首先是葉老師深刻又精闢的大作「**全球化趨勢下學術研究『本土化』的戲目**」，作為本書的開場；接下來所有作者的文章依序登場，我們依照葉老師思想脈絡及其所關懷的主題分為三大篇章：第一篇是「**進出行動結構之間**」，主要探討社會學的核心問題，如行動與結構、普遍與特殊、個體與集體的關係等；第二篇是「**觀念巴別塔**」，主要是針對一些重要觀念，如進步、權力、人本主義、休閒等，進行社會學的分析；最後，第三篇是「**本土化的遊戲**」，在各種不同層面（如本土化觀念的反思、在地知識、易經思維與教育本土化等）展開本土化的討論。上述這些文章，有些直接針對葉啟政老師的思想進行評述分析，有些則探討葉老師長期關心的議題，有些則是拓展及深化本土化的問題，並與葉老師的學術思想形成一定對話的關係。

本土化是一個漫長的工作。本書的出版，除了希望能與長期關心學術本土化的學術先輩，共同分享我們的研究成果之外，也期待大家能為社會科學本土化的未來，貢獻心力。

鄒川雄、蘇峰山序於南華應社系、教育社會學所

2009/3/2

社會科學本土化之反思與前瞻： 慶祝葉啟政教授榮退論文集

目 錄

編者序/ 蘇峰山、鄒川雄	i
01. 全球化趨勢下學術研究「本土化」的戲目/ 葉啟政	1
壹 進出行動結構之間	
02. 從概率人到個體人：葉啟政師本土社會學人類觀評述/ 蔡錦昌	27
03. 權力的結構：一個概念的初步分析/ 蘇峰山	49
04. 社會畢竟空何處惹塵埃？/ 周平	67
05. 個體化生活何以矛盾？論消費社會的潛在分類效果/ 曹家榮	117
貳 觀念巴別塔	
06. 進步的意義：從 Velazquez 與 Picasso 談起/ 黃厚銘	139
07. 「權力制衡」的東西比較研究/ 翟本瑞	165
08. 韋伯的佛教觀與歐洲中心主義/ 林錚	187
09. 人本主義：三種理念型及其蘊涵/ 齊力	207
10. 自由休閒之不自由：一個日常生活批判的理論試析/ 蘇碩斌	265
參 本土化的遊戲	
11. 葉啟政主義與台灣社會理論的本土化/ 鄭祖邦、謝昇佑	289
12. 本土觀念史研究芻議：從歷史語意與社會結構摸索、建構本土 理論的提議/ 湯志傑	313
13. 地方知識與在地範疇：本土化的一種進路/ 楊弘任	367
14. 易經的觀象玩辭：取象於口的觀玩摩盪/ 黃世明	381
15. 西方古典人文教育及其現代轉折--教育本土化/ 鄒川雄	429
16. 後跋/ 葉啟政	479

全球化趨勢下學術研究「本土化」的戲目¹

葉啟政

世新大學社會心理學系講座教授

一、前言

在台灣地區，行為與社會學科的學者們關心學術「研究本土化」²的問題已有二十七、八年的光陰³。儘管，在這段不算太長、也不算太短的時間裡，不少學者投入這樣的學術運動之中，確實有了一定的成果⁴，但是，依我個人的看法，總的成果並不是那麼耀眼，尤甚的是，整個運動似乎遭遇到瓶頸，甚至，令人有著後繼無力的感覺。譬如，楊中芳就認為，在華人世界裡提倡「本土化」的先驅—心理學家楊國樞教授，晚近即因受到台灣學術界強調所謂「國際化」之風氣的影響，甚為重視國際學界對「本土化」研究的評價，力主以英文在國際期刊發表論文、並向國際（其實，乃以美國為主）的學術研究潮流「靠攏」⁵（楊中芳與楊宜音，2005:353-358,362）。楊宜音即做了這樣的

¹ 基本上，本文乃作者在 2000 年寫就之《全球化與本土化的搓揉遊戲—論學術研究的「本土化」》一文的延續（參看葉啟政，2001）。其中有些論點不免有所重複，乃因為了讓整個論述的理路順暢而做的不得已安排。在此，尚祈讀者鑒諒。

² 爲了行文方便，底下，凡使用「本土化」一詞乃概指「研究的本土化」。

³ 對有關台灣地區之學術研究本土化的歷史發展過程與相關文獻的引述，參看葉啟政（2001）。

⁴ 其中，最有表現成績的莫過於環繞著楊國樞創辦的期刊《本土心理學研究》所發表的論文。至於楊國樞領導之研究團隊的研究成果，可參考楊國樞、黃光國、楊中芳（2005）。

⁵ 另一個一向致力於研究「本土化」的心理學家黃光國在最近的著作中亦有類似的主張。他認為，目前心理學本土化運動已走到一個十字路口，在此刻，應當「走向國際，採取『多元典範的研究取向』，遵守各種典範的遊戲規則，嚴格採行應對的方法論判準，並在國際學術期刊上發表論文」，而不是「拿『多元典範的研究取向』作為藉口，在『本土化』的盾牌之下，用『素樸實在論』的

評論：這樣的導向其實只是一種跨文化研究，而非純粹的本土化研究，因為「...寫給中國人看的是同一文化影響下的差異或相同之處，以及找出其本土原因，而寫給外國人看的是中國人與外國人的差異或相同之處，原因已經設定在文化上的不同了」（楊中芳與楊宜音,2005:357）。

我所以引述楊中芳與楊宜音對楊國樞之本土化立場的評論，目的並不在於加入她們的陣營，或乃至完全同意她們的論點，而只是希望透過她們的論述蘊涵的意思⁶來隱示一些可能的端倪。我要說的是：甚至，連一向追隨楊國樞堅持鎮守「本土化」路線的學者都感受得到，即使如楊國樞這樣一位提倡學術研究本土化的先鋒人物，到頭來，也對自己堅持的主張立場有了某種程度的欲振乏力之感，甚至可以說，走到了一個必須考慮有所迴轉的十字路口。

其實，我真正要指陳的是，經過近三十年的努力醞釀，「本土化」（至少在台灣地區）所以面臨一定的挑戰，情形並不單純地如楊中芳與楊宜音指出的，乃來自於華人學術界本身對自己之學術研究成果的「國際化」期待與要求這樣的結構性壓力而使得其路線必須有所調整⁷，而是有著內涵在「本土化」概念之中更為深層的認知因子使然的。正是這樣之因子的存在，尤其並未在學術圈裡獲得到適當的認識與共鳴，以至於使得「本土化」在諸多迴道中徘徊擺盪，不但寸步難行，阻礙多多，而且歧路紛擾多端，導使整個運動的推展倍感受挫。當然，

方法，建構出『獨樹一格』的『理論模式』，自得其樂；或者用『素樸實證主義』的方法，累積充滿『本土原味』的實徵資料，以量取勝；甚至寫些『沒有人懂，只有我懂』的文章，喃喃自語；然後自己辦雜誌，自己登自己的『論文』，『關起門來做皇帝』」（黃光國,2005:75）。

⁶ 在此，我無意完全同意楊中芳與楊宜音的見解，指陳楊國樞因主張以英文在所謂國際期刊發表論文，即意味他已放棄本土化的立場。況且，我並沒有其他更為具說服力的充分具體證據來予以支持。但是，楊中芳與楊宜音兩位可以說一直是楊國樞之「本土化」主張的追隨者，她們對楊國樞之路線的調整有這樣的評論，顯然的，其內心的感受應是有著一定的「一手」、且難以言喻的體味，只是由於種種原因而無法暢所欲言。因此，雖無任何具體的證據可以證實楊國樞已棄守「本土化」的路線，她們的評論還是有著一定的「擬情」性(empathic)的參考價值。

⁷ 這樣的要求幾乎已成為中國、台灣、香港、新加坡、韓國等亞洲地區之學術界判斷學術成果之良窳與否之共同期待的標準，並實際行諸為獎賞制度。

話說回來，即使學術界的同仁們對這個內在的因子有著共鳴的認識，卻也未必立刻就可以使得「本土化」的表現成績立刻改觀，因為，這中間又涉及到一個現實的困境情勢：西方的學術傳統所形成的感知模式早已綿密而細膩地佈了局，有著極具絕對優勢的主導地位。畢竟，要顛覆一個有著悠久而穩固基礎、且已成為普世趨勢的感知體系，並不是一件輕而易舉的事。然而，做為關心學術的基礎問題的非西方社會學科的學者，我總認為，我們有義務認真思考這樣的課題，儘管，現實上，或許，我們並沒有能力扭轉整個學術早已被西方學術的特定感知模式幾近完全侵蝕的現象，至少在一段時間內，情形極可能就是如此。其實，除非是基於不可救藥的民族主義感情，我們並沒有堅固的理由必須對西方學術的感知模式懷有著敵意，以為非得予以完全顛覆不可。

二、經驗實徵思維模式下的「研究的本土契合性」說與其衍生論說

累積數年的思考與諸多經驗實徵的研究成果，楊國樞為「本土化」提出這樣一個總結性的說法：研究的本土契合性乃是研究本土化之程度的判準⁸。至於甚麼才是「研究（的）本土契合性」，晚近，他整理過去持有的看法，給它一個新的定義：

不論採用何種研究典範、策略或方法，在從事心理學研究的過程中，研究者的研究活動（課題選擇、概念釐清、方法設計、資料蒐集、資料分析、及理論建構）與研究成果（所獲得的研究結果與所建立的概念、理論、方法及工具），如能有效或高度顯露、展示、符合、表現、反映、象徵、詮釋或建構被研究者之心理與行為及生態的、歷史的、經濟的、社會的、文化的、或族群的脈絡因素，此研究即可為具有本土契合性。不同的研究具有不同的本土契合性，只有具有足夠本土契合性的研究，才可稱為本土化研究。以本土化研究所產生的知識，才可稱為本土化知識(楊國樞,2005:31)

⁸ 參看楊國樞(1997)與 Young(1999,2000)。

在這個定義當中，不管它指涉的到底是被研究者之心理與行為所賴以形塑的生態、歷史、經濟、社會、文化、或族群條件中的何者，楊國樞甚為強調呈現在被研究對象世界中的所謂「脈絡因素」，基本上是可以肯定的。為了突顯此一因素可能彰顯其所符合之「本土契合性」的要義，楊國樞回到他在 1997 年對「研究本土契合性」所提出的分類，強調其中的兩類：脈絡化本土契合性(contextualized indigenous compatibility, 簡稱 CIC) 與非脈絡本土契合性(decontextualized indigenous compatibility, 簡稱 DIC)(參看 Young, 2000)。前者乃用來意指此一涉及生態、歷史、經濟、社會、文化、或族群條件的「脈絡因素」。他說道：

CIC 是指研究者的研究活動與研究成果不但能有效或高度顯露、展示、符合、表現、反映、象徵、詮釋或建構所研究的心理與行為，同時又能有效或高度顯露、展示、符合、表現、反映、象徵、詮釋或建構所研究之心理與行為所處的生態的、歷史的、經濟的、社會的、文化的、或族群的脈絡因素。CIC 亦可稱為依賴脈絡的本土契合(context-dependent indigenous compatibility)(楊國樞, 2005: 31)。

依循著此一說法，楊國樞指出，他在 1997 年的論文中雖提到「脈絡契合性」，但卻未涉及 CIC 此一「依賴脈絡契合性」。繼而，他區分了「脈絡契合性」與 CIC 此一「依賴脈絡契合性」，「脈絡契合性與 CIC 不同，前者強調研究者的研究活動與研究成果要**單獨**與所研究之心理行為的脈絡因素相契合，後者則強調研究者的研究活動與研究成果要與所研究之心理行為及其脈絡所形成的**整體組合**⁹相契合」(楊國樞, 2005: 31)。準此，二者的區分重點在於研究者的研究活動與研究成果要與所研究之心理行為及其脈絡到底是以「單獨」或「整體組合」的方式相契合的問題上面。儘管，兩者之間如何區隔，作者並沒有明確地予以闡明，但是，從其文脈來看，楊國樞在後來的論述中特別強調的，顯然是捨「單獨」，而以「整體組合」方式來謀求契合的課題。

⁹ 爲了突顯，筆者特別以粗黑斜體字形予以強調表示。

¹⁰ 理由與註 9 相同。

依我個人的見解，於肯定研究者的研究活動與研究成果可以「單獨」地與所研究之心理行為及其脈絡相契合的前提下，楊國樞能夠更進一步地強調被研究者的心理行為及其脈絡所形成的「整體組合」，確實是碰觸到了「本土化」的核心意涵，有了更能掌握人們身處之環境的「歷史-文化質性」可能開展之意義的契機。然而，這樣的說法是否真的妥貼地具有著這樣的契機，我個人仍然存有所疑慮，值得在此進一步加以探究。不過，在探究之前，讓我們先看看他如何安頓他所舉出之所謂DIC此一「非脈絡本土契合性」的類型。他說：

...，DIC 是指研究者的研究活動與研究成果能有效或高度顯露、展示、符合、表現、反映、象徵、詮釋或建構所研究的心理與行為，但不必同時探討其所存在的脈絡因素。此種研究認為心理行為與其脈絡不但在概念上是可以分割的，在實徵操作上也是如此。研究者可以將所研究的心理行為視為研究的焦點，將其脈絡視為該心理行為形成、存在及維持的既有條件，在研究心理與行為的本身時，其脈絡可以暫時存而不論。...，在此類研究中，心理行為現象是焦點，脈絡只是靜默的既存因素。研究者的主要責任是使其研究活動及成果與所研究的心理行為本身之契合性最大化。基於以上的特徵，DIC 也可以稱為獨立於脈絡的本土契合(context-independent indigenous compatibility)。美國的本土心理學中的主流心理學研究，大都採取此種本土化契合性，其中採取實證論與後實證論兩種研究典範的美國心理學者，尤其偏好從事非脈絡性的研究。採取這兩種典範的華人心理學者，亦可從事非脈絡化的本土化研究 (楊國樞, 2005: 32)。

經過這樣簡扼的引述，我們不免可以發現，在楊國樞的心目中，研究「本土化」的取徑可以是強調「脈絡」，也可以是把「脈絡」予以懸擱不論著。對於後者，只要，在從事心理學研究的過程中，我們能夠「切確」地保證著，「研究者的研究活動（課題選擇、概念釐清、方法設計、資料蒐集、資料分析、及理論建構）與研究成果（所獲得的研究結果與所建立的概念、理論、方法及工具）」是掌握了心理行為現象本身的「本土性」，那麼，（特別採取實徵研究策略地）以

「單獨」（而不必是「整體組合」）的方式來探討「變項」間的因果關係，就具有了完成「本土契合性」的正當性。準此，重視「整體組合」的「脈絡」研究，只是完成「本土契合性」的一種可能的另類策略，頂多，它只是更具有說服力或更周延而已，並非絕對不能不具備的考慮要件。

在此，我願意特別提醒，楊國樞這樣主張「以『單獨』的方式來探討『變項』間的因果關係，就具有了完成『本土契合性』的正當性」說法，誠如他自己明白指出的，是以「美國的本土心理學中的主流心理學研究」為基點來確立的。在這樣的認知中，有一個極為根本的現象必須特別予以指明，這是：美國做為一個領導整個世界學術研究之轉向的第一強國，它的研究基本上即是美國「本土」的，根本就沒有如邊陲社會一般，有著「本土化」的提問、並讓它成為議題的焦慮性需要。準此，對美國心理學家來說，美國的心理學，不管主流與否，基本上，可以說都是「本土」的研究。只是，在「強調經驗實證之自然科學肯確普遍真理可證成的科學迷思」與「美國學術典範具絕對支配優勢」此二現象的交互影響之下，美國的「本土」研究成果偷偷地越了位，特別是被留學美國之邊陲社會的知識分子（或至其他西歐中心社會者可能亦然），供奉成為具普世效準的知識，而以之做為從事研究的依據典範¹¹。所以，「以『單獨』的方式來探討『變項』間的因果關係，就（可以）具有了完成『本土契合性』的正當性」這樣的說法，原則上，只適用於具有主導優勢的中心社會，並不能施用於有著「本土化」焦慮的邊陲社會的學術場域，因為，這樣的「本土化」焦慮所以引起，基本上，即因邊陲社會的學者們日漸意識到，中心社會的諸多「本土」研究因居絕對優勢的地位，導致在認知上產生了嚴重的越位，而被當成是具普世效準的知識典範。

總之，當我們把對一個社會的「歷史-文化質性」予以「脈絡」考量、並看成只是完成「本土契合性」的一種可能另類策略的時候，

¹¹ 無論就認識論、方法論或實質的論述內容，都是如此。至於潛藏在整個經驗知識體系背後之特定的哲學人類學存有預設，絕大多數的學者們根本就沒有意識到，更遑論認清其中種種有關人與社會之基本存在基礎所內涵的特殊意識形態了。

無疑的，它將有著「矮化」了「歷史-文化質性」對確立研究「本土化」的基本內涵所可能具有不可或缺之深層意義的疑慮。我個人認為，楊國樞所以有著這樣的主張，其中內涵一個至為關鍵的觀念。簡單說，這個觀念即：預設一個外在於個體之可觀察（乃至可測量）的客觀現象是「如實地」存有著。基本上，這樣一個充滿著實證主義色彩的認知立場，首先乃確立了現象的客觀可徵性，進而，縱然承認有著所謂「歷史-文化質性」的話，這個質性乃被認為，可以（也必然地）從可實徵的現象所彰顯的種種特徵中「自然」地呈現出來，我們大可不必（也不可能）大費周章地來加以預設。易言之，研究的「本土性」既不是來自於研究者本身參酌日常生活場域中的經驗體驗來形構「歷史-文化質性」的想像預設，也並非關涉到語言的文化意涵問題，而是對於可實徵的經驗素材是否有了適當且客觀的「契合」掌握上面。於是，「本土契合性」為的是確立科學的客觀性，涉及的是後設可徵性的經驗真實的問題。「脈絡」的考量與否以及如何選擇和定調的種種設想，於焉不是形構和證成「本土契合性」的必要條件。提出「主體對『歷史-文化質性』的設定乃確立研究『本土化』的必要條件」這樣的說法，自然也就是不可想像，更是不可能被接受的主張了。

這些年來，另一心理學家—黃光國教授(1999a,b,2005)就方法論的立場來審視心理學研究本土化的問題。他力主研究的本土化還是要有一定的普同一致「規矩」做為依據，而這一個普同一致「規矩」的最終依據即是西方的科學哲學。他即這麼說道：

...科學哲學（則）是西方學者反思其科學活動所找出來的遊戲規則。我們不懂遊戲規則，當然也可以「從做中學」，用「土法煉鋼」的辦法，慢慢揣摩，悟出其「竅門」所在。可是，我想強調的是：科學哲學畢竟不同於「禪門心法」，非要靠「身體力行」，才能悟得其中三昧。科學哲學只不過是西方科學家建構其「微世界」的「遊戲規則」而已。倘若我們學會這些「遊戲規則」，便可以「站在巨人的肩膀上往前看」，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我們為甚麼捨大道而不由，非要堅持「土法上馬」，靠「兩條腿走路」，

「摸著石頭過河」，一定要摔得鼻青臉腫，還不肯悔悟(黃光國,2005:76)?

至於西方科學哲學傳統中的眾多「典範」，黃光國獨獨欣賞「建構實在論」，且被他認定是當前西方科學哲學中最值得依靠的遊戲規矩，可以用來做為對研究「本土化」的推動予以定調的方法論依據。他即說道：「...我從西方科學哲學的視域，以『建構實在論』的思想作為主軸，檢討了心理學本土化運動中的方法論問題，希望能為心理學本土化運動奠定堅實的方法論基礎」(黃光國,2005: 75)。至於如何運用「建構實在論」來彰揚心理學本土化，他認為，

從建構實在論的角度來看，「心理學本土化」運動最主要的意涵之一，便是要用西方社會科學的「技術性思考」，建構各種「理論」或「模型」的「微世界」來描述：在其文化遺產影響之下，本土社會中的人們如何在其生活世界中中和不同的社會對象玩各種不同的語言遊戲，這種根植於其生活形式的語言遊戲，又如何影響他們的思想與行為(黃光國,2005:69)。

以此為基礎，黃光國更進一步地主張採取所謂的「多元典範的研究取向」，即：視問題的性質，採取不同的研究典範，而非以「本土/非本土」的兩分方式來判定心理學研究的好壞(黃光國,1999a,b;2005:71)。

很顯然的，既然，在黃光國的心目中，「建構實在論」做為一種科學哲學的典範，其可能蘊涵、並推衍出來的，是使得「心理學本土化」最主要的意涵之一乃在於成就西方社會科學的「技術性思考」，那麼，至少單就方法論的立場來說，其實，也就沒有必要「本土化」的問題，更是沒有任何的可能性了，因為「建構實在論」之「任何實在都是建構的」這樣的基本命題即已充分保證了「本土化」必然是內涵在「建構」之中的。於是，「建構實在論」本身即自動地保證了知識「本土化」必然是可能的。在此情況下，研究者自然就不必時時刻刻地把「本土化」的意識放在心上，而「本土/非本土」兩分的思考方式也就跟著沒有任何意義了。

在這樣的思維基礎上，做為「技術性思考」的方法論，「建構實在論」的要旨於是乎並不在於提供研究者任何具體而可行的實際研究操作技術或策略或適當之概念語言的選擇，而只是做為一種導引研究的基調，提供基本立場，如此而已。簡單說，這個立場是：「肯定」任何社會研究基本上都是研究者以其自己建構的「微世界」觀來逼近一般人的日常生活世界的一種語言遊戲。因此，就對人的心理行為與社會現象推動實際觀察研究的立場而言，整個問題乃轉而在於，我們如何判定這個具語言遊戲之特質的研究者的「微世界」觀具有多大的正當性與價值（或謂其意義何在），可以做為逼近一般人之日常生活世界的依據？顯而易見的，就此角度來看，「建構實在論」本身並無法有效地提供任何具特定歷史-文化意涵的意義，更罔論對人們理解自己的處境有著怎樣的啟發作用。換言之，「本土化」的問題核心，並非如黃光國認為的，被安頓在於確立西方科學哲學（特別指涉「建構實在論」）在方法論上做為遊戲規則所彰顯的絕對必要性。況且，情形是否即是如此，本身即有討論的空間。依我個人的見解，研究的「本土化」毋寧地有著更為深層的課題值得提問。除了方法論之外，它尚涉及到認識論、乃至存有論的層面；或說，至少必然涉及到一些具特殊「歷史-文化質性」的實質概念與經驗命題。

進行到此，讓我再舉另一位推動「本土化」運動不遺餘力的社會心理學家—楊中芳教授的見解來予以闡述，以彰顯諸多致力於「本土化」運動的先驅學者們常持有的認知模式。在研究華人的心理行為時，楊中芳相當重視所謂的「文化/社會/歷史」脈絡(楊中芳,1993a,b,1999,2005)。以此一強調為基軸，她採取相當務實的態度羅列了一系列進行「本土化」的實徵研究策略：

1. 以實際觀察當地人在現實生活中所進行的活動及呈現的現象為研究素材，從中找尋值得做的研究問題；
2. 用當地人在日常生活中熟悉及慣用的概念、想法、信念及經驗來幫助審視、描述及整理問題中所顯現的樣式；
3. 發掘當地人運用以彼此溝通及相互理解的意義系統，從而用之理解所呈現樣式背後的意義；
4. 憑著這一理解，提出一套對研究問題的解說或理論；

5. 研製適合探研當地人的程序及方法；
6. 來對解說或理論進行實徵驗證、延伸或推廣；
7. 從而建立更能貼切地理解當地人及對他們更有用的心理學知識(楊中芳, 2005:100)。

根據上面的引述，楊中芳認為，最能具體體現重視「文化/社會/歷史」脈絡的所謂「從葉中求根」研究策略莫過於是，在人們的日常生活（包含他們所使用的語言、概念、以及對他們行動的解釋等）中直接去尋找可以理解及解釋其具體行動背後的意義系統及意義。...順此策略而下，對「如何把『文化/社會/歷史』與個體的具體行動扣連」的策略選擇，很自然地就是「個體生活在文化之中」這一有關「文化與個體之關係」的策略（楊中芳, 2005: 102; 同時參看楊中芳, 1993a, 1999）。

無疑的，楊中芳這樣強調「文化/社會/歷史」脈絡與人們行動背後的意義系統的主張，多少隱涵著「本土化」乃具有著黃光國所認為之語言遊戲的特質。尤有進之的，這更是指陳著，充分理解人們在日常生活中如何實際應對其「文化」脈絡的行動策略是「本土化」的核心議題。平心而論，這樣的主張已經碰觸到了我心目中之「本土化」的核心要旨，即「歷史-文化質性」之選擇和確立的問題。只是，對此，她並沒有提供我們更詳細、有系統、且具有說服力的論述，而僅以上述之實徵研究的方法綱領給予我們一些步驟性的指引。至於她為「本土化」所賦予以肯定的理想期待標竿：「貼切地理解當地人及對他們更有用的心理學知識」，亦即呼應楊國樞所關切具實證色彩的「契合性」問題，則留給我們自己去想像了。

三、余德慧、林耀盛、李維倫的「文化間際交互參引」說

與楊中芳一樣，余德慧(1997)強調「文化/社會/歷史」脈絡對「本土化」的重要性。但是，不同於楊中芳所呈顯的實體論立場以及把「本土化」定位為方法論之課題的主張，余德慧認為，「本土契合性」涉及的，基本上是以語言運用的文化意涵為基調所形塑之「陳述」性論

述系統的發展問題。對此，余德慧提出所謂「歷史救濟」¹²的說法來加以申論。

做為心理學者，余德慧認為，心理學本土化的根本問題並非在於方法論或認識論上面出了問題，而是用來描繪現象的語言系統失妥。易言之，「本土化」的根本議題在於選擇「適切」的語言來對所欲處理的對象予以陳述，因此，關鍵在於運用怎樣的語言，才得以宣稱是「適切」（或謂「契合」）。對此一議題，余德慧指出，一則，借用自西方（特別美國）的學術語言與人們在本土經驗的感知模式脫了勾；二則，本土的文化場域又沒有凝鑄適當的心理語言，得以「適切」、且具反身性地來闡述人們的心理狀態。顯然的，在這樣的雙重「失協」情況下，企圖回到傳統對人們行為與社會現象所可能提供的「理想」論述典範（如儒家思想本身或其表陳之諸多核心概念【如孝道】的理想字義內涵）來做為研究「本土化」的切入點，基本上是一種以零星打點來進行的游擊戰方式，並無法充分掌握當前的人們實際對現實世界所做之行為反應的整體文化意涵，因而，是不切實際，也是無效的。

針對這樣的現象，余德慧認為，一個比較恰適的做法是，先與傳統的經典論述典範決裂，直接回到一般人在具歷史向度的日常生活場域裡實際展現的種種現象，特別是被經典論述典範刻意不說出或無意間予以忽略之「未說」(unsaid)、且「先見」(pre-understanding)的文化體現部分（如問卜療病）來加以考察，其重點乃在於從中凝鑄足以

¹² 余德慧(1997)於其文中（特別是在標題處）使用的是「文化救濟」(cultural redemption)一辭，而在文本中則使用「歷史或文化救濟」，似乎有意把「文化救濟」與「歷史救濟」等同看待，也就是說，論及其中之一（如「文化救濟」）即同時意涵其中之另一（如「歷史救濟」）。以寬鬆概約的立場來看，對此一用法，是可以支持的，因為二者確實相互扣連銜合著。但是，在此，我使用「歷史救濟」，而棄「文化救濟」不用，最主要的理由是，我個人認為，在討論此一議題時，時間向度是最值得關注的根本因素，因此，使用前者比使用後者，相對地更能貼切而傳神地把「本土化」之此一向度的深刻社會學意涵表達出來，且又能夠把「文化」的意思蘊涵進去。另外，可以略加說明的是，英文的“redemption”一辭原本承載著基督教「原罪」精神內涵之厚重的「贖罪」意思，但是，在此，我不使用「救贖」，而仍舊採用余德慧原用的「救濟」一辭，理由就正在於企圖降低西方原本的文化色彩，避免此一來自基督教傳統的厚重「贖罪」文化特質妄套在我們原無此意涵的文化底蘊之中，而衍生過多不必要之缺乏任何本土歷史意義的「誤識」。